

洪水正在逐渐退落,抗洪斗争尚在继续。

新时代的理财人,平时他们默默无闻甘于奉献。今天,当华夏大地遭受洪涝灾害时,他们又表现出忘我的慷慨和无私的奉献,真可谓:拳拳之心,赤诚之情!

(宋国斌 姜隆富)



三、“八五”时期财政发展的主要任务和政策设想

“八五”时期要继续进行治理整顿,完成“七五”时期留下来的某些任务,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和现实条件的可能,不断深化改革,克服经济生活中的深层次矛盾,积极进行结构调整,努力实现经济总量的平衡,为“九五”时期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打好基础。财政的主要任务应当是:

——发挥财政的职能作用,继续深入开展“双增双节”工作,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不断培植新的财源,开辟生财之道,促进财政收入的持续增长。

——努力促进和保持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的基本平衡。在严格控制财政收支差额的前提下,合理调整支出结构,收入增量的分配向国家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国防、科学教育等重点事业倾斜。从多方面采取措施渡过财政偿债高峰。

——继续完善现行的企业承包办法和财税体制。积极推进和扩大税利分流的试点,根据现实条件和企业具体情况逐步向税利分流过

对九十年代财政发展的目标、基本方针和主要任务的思考(二)

松滋县财政局 抓紧组织抗灾救灾工作

湖北省松滋县6月30日至7月12日,连降大暴雨,平均降水量达364mm,其中:最高的米积台镇达547mm,县城关地区达400mm。全县437220亩农田受灾,9485亩绝收,一些厂矿企业也严重受淹,给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带来了很大影响。面对这一严峻形势,松滋财政局党委根据省财政厅和县委县政府关于抗灾救灾的指示精神,迅即在全系统制定下发了五条抗灾救灾措施:

一、该局于7月12日派出了11个救灾查灾工作组(农业8个,工交企业1个,商贸企业1个,国土开发1个),抽调机关干部33人,深入到灾情严重的宛市、米积台、沙道观、八宝、南海、纸厂河、杨林市、老城等八个乡镇和县直工矿企业、商业网点及国土开发点,实地调查了解灾情,支持抗灾救灾工作。各财政所也相应组成抗灾救灾专班,由所长带队到各自的扶贫点协助抗灾,组织生产自救,力争把灾情损失压到最低限度。

二、各单位全力以赴支持、服务抗灾救灾工作,与之无关的会议和活动在抗灾期间一律停止,同时做好抗灾与业务工作的有机结合,保证财政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千方百计筹措资金,保证抗灾救灾的必要投入。各项有关专款要优先划拨,并迅速落实到位,各级的周转金结余部分一律用于重灾区的生产自救。

四、严格控制支出,合理调度财政资金。当前除保工资、保办公、保包干内医疗费外,其它支出一律压缩,为抗灾救灾做好资金准备,为平衡全年财政预算奠定基础。

五、在抗灾救灾中抓好财政服务,促进生产恢复,促进财政收入的增长,做到抗灾救灾和组织财政收入“两手抓”,保证今年各项财政收入任务的圆满实现。

曾庆寿 裴光科

渡。在稳定和完善包干体制、提高一些地方上交中央财政数额、适当减少中央对一些地方补贴的同时,积极进行分税制改革的试点,做好在全国实行分税制的各项准备工作。进一步完善税制结构,建立合理的税收制度。

——积极参与价格体系、外贸体制、工资制度、社会保险制度和住房制度等项改革,控制并减少财政负担的价格补贴和企业亏损补贴。

——加强财政法制化建设,健全必要的财政税收、财务法规,严格依法纳税,逐步使预算收支管理和企业财务管理真正走上法制化轨道。同时要不断提高干部素质,抓好财政、税收、会计队伍建设。

为了完成上述各项任务,“八五”时期要贯彻执行好以下几方面的政策措施:

(一)积极促进生产发展,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1. 真正把发展农业作为一项基本国策,积极支持农业生产。在坚持一靠政策,二靠科学的同时,增加财政对农业的投入,以加强对大江大河的治理,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并促进以教育、科技兴农。要逐步将过去那种对农业支援采取多提价、少投入的路子,改为相对多投入、少提价的办法,扩大农业的有效积累,推动农业生产迈向新台阶。

2. 继续增强国营大中型企业活力,充分发挥他们在经济活动中的骨干和主导作用。在企业努力做好自身工作的基础上,国家要对其发展予以帮助。资金的分配要优先考虑供给大中型企业,保证这些上缴税利大户的生产稳步增长。同时,有重点的选择一批技术改造任务重的企业,适当提高固定资产折旧率,适当补充企业自有流动资金,以支持这部分企业的更新改造和生产稳步发展。

3. 按照产业政策和发挥各地资源优势的需要,继续支持乡镇企业健康发展。促进其减少消耗,降低成本,加强资源综合利用,防治污染,提高产品质量,扩大名、优、新产品和出口产品的生产能力。使乡镇企业能普遍上一个新的档次,努力创造更多的国民收入,为财政上缴更多的

税利。

1. 促进地区经济的合理分工与协调发展。过去十年来财政体制的一系列改革,增加了地方和企业用于生产建设的资金,但也出现了各地重复建设项目过多,产业结构趋同,资源配置不合理,地区封锁和市场分割严重等问题。“八五”时期,国家财政在完善和改进现有预算管理体制和进行分税制试点的过程中,要继续支持老工业基地进行技术改造和发展新的产业及高精尖产品,同时要继续贯彻执行扶持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老革命根据地和边疆地区发展的各项现行政策,促进经济不发达地区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逐步缩小目前西部地区 and 东部地区的差异。

5. 抓好产业结构调整,提高资源的宏观配置效益。我国的自然资源相对于众多的人口来说十分稀缺,要使有限的资源能够得到最优利用,必须使产业结构合理、各种比例关系协调。国家要通过适当集中资金等形式,在投资上对能源、原材料和交通运输等基础产业实行适当倾斜政策,并相应在一定时期内不搞新的一般加工工业项目,重点搞好现有企业的改组和改造,通过增量和存量的调整逐步把不合理的产业结构扭转过来。

6. 支持企业搞好经营管理的基础工作,提高微观经济效益。通过治理“三乱”,清理整顿流通领域,制止生产资料乱涨价,稳定企业的生产成本,并帮助企业尽快解决“三角债”问题,使企业发展生产和提高效益具有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从加强内部管理来说,要深化企业领导体制和经营机制改革,下大力量健全和完善定额管理、成本管理、资金管理、质量管理和经济核算等各项基础工作和规章制度。要特别重视健全完善企业财务会计制度,制定出一套切实可行的措施使一切财务收支如实入帐,严禁用各种手段转移收入。今年要根据国务院的部署,认真开展好“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要求预算内工业企业的物质消耗比上年降低2—3%,工业、交通、商业企业的车间经费、企业管理费和商品流通费,扣除工资、利息、折旧开支外,要比

上年节约5%；工商企业的经营性亏损要降低50%，政策性亏损也要严格控制，不准突破核定指标。要采取积极的措施确保这些要求能够兑现，并将成果反映到财政上来。

(二)适当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提高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

1. 逐步理顺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八五”时期，在继续稳定和完善企业承包制的前提下，要适当调整过低的承包基数和递增包干比例，增加企业对国家的上缴任务。同时，在进行“税利分流，税后还贷，税后承包”的改革试点过程中，要将所得税从现行企业承包收入中分离出来，在降低所得税税率、取消调节税、改税前还贷为税后还贷的基础上，实行所得税后利润承包等多种分配形式，并逐步形成企业用所留资金(包括更新改造和其他可用于发展生产的资金)归还固定资产投资贷款的制度。使其在“八五”以后逐步成为处理国家与企业利润分配关系的主要形式。对石油、石化、煤炭、钢铁、有色金属、铁道等部门继续实行包干体制，但对现行包干办法要加以完善和改进，注意兴利除弊。

2. 逐步理顺中央与地方的分配关系。中央和地方分配关系的调整，最终要通过预算管理体制改革来实现。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和调动两个积极性的原则，以合理划分各级政府事权和各自收支范围为前提，实行分税制的管理体制。在“八五”期间全国普遍实行分税制条件尚不成熟的情况下，一方面要在“八五”前期对现行的财政包干体制作一些调整，适当提高收入上缴地区上缴中央的比例；补助地区要适当减少补贴额，少数民族地区酌情予以照顾；另一方面要抓紧在有条件的城市和地区积极进行分税制的改革试点工作，认真总结经验，待条件成熟时能够及时推广。为了与分税制的改革相配套，充分发挥税收在增加财政收入和宏观经济调控中的重要作用，要按照统一税政、集中税权、公平税负的原则，逐步理顺税制结构，强化税收管理，严格以法治税。

3. 逐步理顺国家与个人分配关系。近几年来，国民收入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出现了收入

向个人倾斜的现象。这种分配格局的变化，客观上要求我们必须注意合理调整国家与个人的分配关系。一方面要采取一些必要的措施，合理控制个人收入所得的增长，适当降低个人所得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另一方面，要结合价格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制度等项改革，合理调整个人支出负担，减轻财政的支出压力。

(三)减轻财政补贴包袱。从“八五”时期开始，在价格改革的过程中，要通过改变粮油购销价格倒挂、改变补贴环节和方式等办法，尽可能使价格补贴和亏损补贴增量不再扩大，存量逐渐减少，有步骤地减轻财政补贴负担。

1. 结合价格改革，减少财政价格补贴。“八五”期间，农副产品价格还要继续进行调整，逐步理顺比价关系。一方面要调高部分偏低的农产品购价，使农业生产的比较收益趋于合理；另一方面，要根据经济情况，在适当的时候调整一部分购销价格严重倒挂的农副产品销价，使财政负担的价格补贴逐年减少。

2. 调整基础工业产品价格，减少企业亏损补贴。为改变部分基础工业产品因成本逐年上升，价格偏低，企业亏损扩大，影响生产发展后劲的局面，“八五”期间，要调整一些重要生产资料的价格。提价收入主要用于弥补企业亏损，逐步解决财政负担的新、老亏损补贴问题。此外，还要逐步放开一些供求大体平衡或者供求弹性较大的一般产品价格，财政不再补贴。

3. 深化外贸和外汇管理体制的改革，使对外贸易逐步走上统一政策、平等竞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良性发展轨道。通过改进和完善外贸承包经营责任制，逐步实现进口代理制，以及整顿外贸企业经营秩序，加强财务管理等措施，不断推进外贸企业提高经济效益。

4. 推进住房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减轻财政负担。“八五”期间，要逐步改变低租金、无偿分配住房的办法，促进住房商品化的进程；同时要努力进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养老、待业、医疗和工伤事故保障制度。所有这些改革都要按照国家、集体和个人共同负担的原则加快进行，相应地要减轻财政原

有的负担。

5. 结合价格、住房和医疗保险制度的改革,把一部分福利补贴纳入职工工资,并同工资调整和工资制度改革结合起来,建立合理的工资收入结构。要逐步建立健全工资总量调控机制和工资正常增长机制,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克服平均主义倾向。认真改变奖金、津贴和工资外收入的混乱状况。

(四)实行适度紧缩政策,合理压缩财政支出。“八五”期间,各方面都要继续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对财政支出的增长进行适度控制。绝大部分开支项目都要按从紧的原则来安排,同时注意调整支出结构,突出需要支持的重点事业,压缩一般性开支。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规划纲要》中要求,“八五”期间国内财政支出每年平均递增5.7%。这一速度,略低于同期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增长6%的发展水平。增加的支出主要用于发展农业、教育、科学、国防和能源、交通等重点事业和基础产业的开支。要结合廉政建设大力开展反浪费运动,从严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减少经费开支。各单位、各部门都要研究可行的办法,精减机构,控制人员编制,压缩人头经费。要努力改变目前财政包揽过多的局面。

(五)加强财政法制建设和税收管理,强化国家财政职能。

1. 围绕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发展的主要任务,进一步加快财政立法步伐,切实加强法规的宣传、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促进实现以法治财、依法理财,保障各项财政改革的顺利实施和财政的健康发展。

2. 继续对财税秩序进行清理整顿,要依法采取有效措施打击和惩罚偷税漏税,截留利润,虚报亏损,滥发奖金、补贴、实物,挥霍公款,请吃请喝的行为。企业、事业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财政税收法令和财务会计制度办事。

3. 强化预算观念,维护国家预算的完整性。目前,经各级政府和部门批准设立的各种“基金”,名目繁多,数额越来越大,既分散了财力,

削弱了国家宏观调控能力,又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对这些“基金”要认真进行清理,该取消的要取消,需要保留的经过批准要纳入预算管理,接受财政监督。同时,对各种预算外资金要加强管理工作。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引导预算外资金的流向,发挥其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努力避免和减少对经济生活的消极影响。

4.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在全国范围内有计划地开展清产核资,解决国有资产状况不清、管理混乱、资产闲置浪费和被侵占流失问题。在此基础上,逐步建立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相适应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管理方法。

5. 继续发展国家财政信用。在预算支出的使用上,按照无偿为主,有偿为辅的原则,使一部分财政资金能有效地周转使用,努力支持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的迅速发展。

.....

· 简讯 ·

天门市财政局速送防汛救灾款

7月9日早晨,大暴雨仍然猛烈地袭击着全国重点粮棉产区湖北省天门市,全市有20多个乡镇,100多万亩良田严重受灾:上午9点,天门市财政局党委决定:出动全部车辆,压下机关工资,立即想办法拨付防汛资金5万元支援抢险救灾。当日下午便与水利部门一道,将款迅速送至灾区农村及农民手里。

自7月初起,市财政局4名党委成员,就带领机关党员干部,分成4个防汛救灾队,深入农村调查研究把2万元救灾款和局里百余党员干部的爱心送往灾区,慰问群众,并且一直坚持战斗在防汛抗洪第一线,全力帮助农村排涝自救,把灾情减少到最低限度。同时,局机关预算股、农税股、农业开发办公室等股室也积极配合,跟踪督导银行、税务、水利等有关部门,及时组织、调度、划拨和运送资金,确保抗洪救灾款的一步到位。

(王艾琼)